

证券代码：839864

证券简称：分给网络

主办券商：东莞证券



分给网络
NEEQ : 839864

广州分给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Guangzhou Fengei Network Technology
Co.,Ltd

年度报告摘要

2017

一. 重要提示

-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或www.neeq.cc）的年度报告全文。
- 1.2 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 1.4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5 公司联系方式

信息披露事务管理人/董事会秘书	姜洋
职务	董事会秘书
电话	020-85534010
传真	020-85534010
电子邮箱	370459532@qq.com
公司网址	www.fengei.com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广州市天河区棠下荷光三横路7号501房，邮编510665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广州分给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

二. 主要财务数据、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本期（末）	上期（末）	本期（末）比上期（末）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92,941,989.09	64,963,395.16	43.0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1,548,848.79	30,593,342.85	68.50%
营业收入	120,752,907.07	147,703,794.34	-18.2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817,506.38	7,602,674.63	42.2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7,439,981.96	7,705,280.41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989,040.40	-9,631,697.82	-190.5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03%	30.83%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1	0.50	42.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0	0.50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3.29	2.01	63.57%

2.2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200,000	1.32%	8,603,915	8,603,915	54.95%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580,115	1,580,115	10.09%
	董事、监事、高管			546,064	546,064	3.49%
	核心员工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15,000,000	98.68%	7,946,453	7,053,547	45.05%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7,041,729	46.33%	1,626,384	5,415,345	34.59%
	董事、监事、高管	9,179,726	60.70%	7,587,793	1,638,202	10.46%
	核心员工					
总股本		15,200,000	-	16,550,368	15,657,462	-
普通股股东人数						32

2.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创新层）/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10%及以上股东情况（基础层）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 股比例%	期末持 有有限售股份 数量	期末持 有无限售股份 数量
1	王赟	7,041,729	46,269	6,995,460	44.68%	5,246,595	1,748,865
2	李春红	1,329,773	383,000	946,773	6.05%		946,773
3	佛山市创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819,100	0	819,100	5.23%		819,100
4	贺杰	696,235	0	696,235	4.45%	522,177	174,058
5	方锐	668,931	0	668,931	4.27%	501,699	167,232
合计		10,555,768	429,269	10,126,499	64.68%	6,270,471	3,856,028

1、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及以上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公司股东李春红与股东佛山市创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佛山市创华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孙伟强系夫妻关系。此外，公司前五名股东或持股 10%及以上股东之间无其他关联关系。此外，公司前五名股东或持股 10%及以上股东之间无其他关联关系。

2、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及以上股东的股权质押情况

(1)公司股东王赟质押 9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5.75%。在本次质 押的股份中，900,000 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0 股为无限售条件股份。质押期限为 2017 年 5 月 31 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质押股份 用于贷款，质押权人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番禺支行，质押

权人与质押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详情请参加公司在全国股转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股权质押公告》(公告编号：2017-026)；

(2)公司股东王贊质押 726,095 股，占公司总股本 4.64%。在本次质押的股份中，726,095 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0 股为无限售条件股份。质押期限为 2017 年 9 月 1 日起至 2018 年 4 月 30 日止。质押股份用于其他，质押权人为佛山市道汇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质押权人与质押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详情请参加公司在全国股转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股权质押公告》(公告编号：2017-036)；

(3)公司股东王贊质押 2,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12.77%。在本次质押的股份中，2,000,000 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0 股为无限售条件股份。质押期限为 2018 年 1 月 3 日起至 2020 年 1 月 2 日止。质押股份用于个人贷款，质押权人为汤华晖，质押权人与质押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详情请参加公司在全国股转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股权质押公告》(公告编号：2018-001)。

截至本年度报告出具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贊持有公司股份 6,995,460 股，持股比例为 44.68%，累计质押股数 3,626,095 股，占其本人持股总额的比例为 51.83%，占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为 23.16%。

3、公司在册股东王贊减持股份触及权益变动的情况说明

2017 年 9 月 14 日，公司在册股东王贊王贊先生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卖出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150,000 股，其持股比例由 45.64%下降至 44.68%，详情请参加公司在全国股转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权益变动报告书》(公告编号：2017-034)。

2.4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截至2017年12月31日，王贊持有公司6,995,46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4.68%，为公司的控股股东。

三.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3.1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会计政策变更情况，具体如下：

1、变更前采取的会计政策

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准则，以及后续颁布和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2、变更后采取的会计政策

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及《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其余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准则，以及后续颁布和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该会计政策变更事项，公司已于 2018 年 4 月 17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于 2018 年 4 月 17 日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详情见公司披露在全国股转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公告》（公告编号：2018-013）。

3.2 因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4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董事会就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编号：广会审字【2018】G18007360015号）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 2017 年度的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和现金流，对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所作的专项说明均无异议。

董事会将针对保留意见事项采取有效措施，加强公司内部管理及财务内控制度，避免中小股东利益受到侵害。公司将根据进展情况及时进行信息披露。

董事会提醒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详情见公司披露在全国股转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董事会关于 2017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被出具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18-011）

2、监事会就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监事会对本次董事会出具的《董事会关于 2017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被出具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无异议；

本次董事会出具的专项说明能够真实、准确、完整的反应公司实际情况。

详情见公司披露在全国股转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监事会关于 2017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被出具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18-012）

3、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关于对广州分给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审计报告出具保留意见的专项说明》(编号：广会专字【2018】G18007360036 号)，与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同日披露在全国股转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

广州分给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5 月 9 日